**新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林果病虫害疫情除治及检查站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喀什地区林业局

自治区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任玲

填报时间：2018年 12 月15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地区林业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拟订全地区林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认真组织实施造林绿化，加强荒漠化防治和防沙治沙，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组织实施林果业生产和市场建设，推进林业生态体系、林果产业体系和生态文化体系建设；承担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指导大风、沙尘暴、低温冻害、林业有害生物等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加强林业灾害综合防控体系建设；组织实施科技兴林，加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林业科技支撑能力建设；负责林业行政执法及监督，推进依法治林；组织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加快推进国有林场(苗圃、林业站)改革，促进林业资源的合理化配置；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地区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地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对各县市8.0185万亩林果病虫害进行监测调查，按时采购3000公斤药剂31.7万元，11月底前完成5000亩林果病虫害防治；结合临时植物检疫卡点2次值守，进一步防止林果病虫害疫情扩散蔓延，减少果农损失，保护喀什地区生态安全，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2、项目基本性质**

本项目性质为新增项目。

**3、项目用途及范围**

自治区林业厅《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计字〔2017〕1040号），下达喀什地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资金40万元，主要用于林果病虫害疫情封锁、防控、监测调查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林果病虫害疫情除治及检查站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4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40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40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4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购置林果病虫防治药剂费用31.7万元、监测调查费用6.34万元、植物检疫卡点值守费用1.96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支出符合地区林业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务牵制制度、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涉及物品均通过政府采购进行，程序合法，保证项目质量和成本控制。

本项目不存在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本项目相关人员2018年12月20日对采购物品进行检查验收，检查验收合格后按合同规定支付款项。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地区林业局建立了相关财务及管理制度，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并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6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6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经济性：本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按项目建设内容进行政府采购，通过公开挂网招标，节药采购成本，做到了公开公平公正。真正使各项成本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率性：本项目按建设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了各项采购，并将采购防治药剂发放到农民手中，及时进行防治。

效益性：防止林果病虫害疫情进一步扩散蔓延，减少果农损失，保护喀什地区生态安全，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本项目为一次性项目，不存在后续管理工作。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管理，项目主要由喀什地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负责组织落实，喀什地区林业局负责监督及协调配合；二是对于专项资金严格按照专款专用进行统一管理，实行报账制，完成一项，支付一笔项目资金；三是林检局对涉及县市的项目，在实施过程进行定期监督，并及时提供技术指导。

**2、存在的问题**

无

**3、建议**

无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项目完成了林果病虫疫情的全面普查工作，在2017年秋季、2018年春季调苗高峰期开展临时检疫检查站值守工作，阻止了林果病虫疫情在我区传播蔓延及时开展5000亩次的预防及防治工作，进一步遏制了林果病虫疫情的危害。本项目的顺利实施，使项目实施单位工作人员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为今后同类项目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